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Noa Testing & Certification Group Ltd.

# 有机产品认证标志、认证证书 和销售证使用规定

## Measures Of Mark, Label, Certificates and TC Organic Products Certification

Number: NOAQC/NSH/S/OD-18

Controlled: Yes  No

Issue Number: 1

Revise No.: 1

Draw up: Technical Committee

Reviewed by: Compliance Dept. Manager

Approval: General Manager

Implementation Date: Jan.30, 2019

# 有机产品认证标志、认证证书和销售证使用规定

## Measures Of Mark, Label, Certificates and TC Organic Products Certification

### 1 有机认证证书正确使用要求

- (1) 获得认证的组织应当在广告、宣传等活动中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有关信息；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出租、转让、部分出示、部分复印等
- (2) 不得利用产品认证证书和相关文字、符号误导公众认为其服务、管理体系通过认证；
- (3) 获得认证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化时，获得认证的组织和个人应当向 NOA 申请变更，未变更或者经认证机构调查发现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不得继续使用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暂停期间，获证产品的认证委托人应当暂停使用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注销、撤销后，认证委托人应当向 NOA 交回认证证书；
- (4) 认证委托人应妥善保管好证书，以免丢失、损坏。如发生证书丢失、损坏；
- (5) 证书内容错误修改，向 NOA 提出修改申请，NOA 将按规定进行处理。

### 2. 有机认证标志正确使用要求

- (1) 认证标志

有机产品认证标志为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

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标有中文“中国有机产品”字样和英文“ORGANIC”字样。图案如下：

- (2) 认证标志正确使用要求

1) 获得有机转换认证证书的产品只能按常规产品销售，不得使用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以及标注“有机”、“ORGANIC”等字样和图



C:100 M:0 Y:100 K:0  
C:0 M:60 Y:100 K:0

案。

2) 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应当在认证证书限定的产品类别、范围和数量内使用。

3) 获证产品的认证委托人应当在获证产品或者产品的最小销售包装上，加施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有机码和认证机构名称。

4) 获证产品标签、说明书及广告宣传等材料上可以印制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并可以按照比例放大或者缩小，但不得变形、变色。

5) 认证证书暂停期间，获证产品的认证委托人应当暂停使用认证标志；认证证书注销、撤销后，认证委托人应当向认证机构交回未使用的认证标志。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产品、产品最小销售包装及其标签上标注含有“有机”、“ORGANIC”等字样且可能误导公众认为该产品为有机产品的文字表述和图案：

a. 未获得有机产品认证的；

b. 获证产品在认证证书标明的生产、加工场所外进行了再次加工、分装、分割的。

7) 允许不加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问题，按照 GB/T 19630-2011《有机产品》国家标准和相关规定，以下几种情况可不加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

a. 现场采摘销售的果蔬类有机产品；

b. 不直接零售的加工原料；

c. 无法加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的散装或裸装产品，以及鲜活动物产品，但应在销售专区的显著位置摆放有机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3. 有机产品销售证正确使用要求

(1) 认证委托人在销售认证产品前向认证机构申请销售证；

(2) 销售证由认证委托人在销售获证产品时交给销售商或消费者。认证委托人应保存已颁发的销售证的复印件，以备 NOA 审核。

#### 3.1 申请使用流程

(1) 认证委托人在销售认证产品前向认证技术部项目管理人员提交《有机产品销售证申请书》；

(2) 项目管理人员对认证委托人与销售商签订的供货协议的认证产品范围和数量进行审核。对符合要求的颁发有机产品销售证；对不符合要求的应当监督其整改，否则不能颁发销售证；

- (3) 经项目管理人员对《有机产品销售证申请书》复核，符合要求后，认证委托人按照《有机产品认证有机生产投入品评定收费管理办法》缴纳费用，经项目管理人员确认后，经《有机产品认证标志/销售证/证书审批》，在规定时间内印发销售证发放至认证委托人。